**泸县实验学校安全工作职责清单**

为深入落实安全生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要求，推动学校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发展，根据泸县教育和体育关于印发《泸县教育和体育局、中共泸县教育和体育局党组会、泸县教育和体育局行政办公会、泸县教育和体育局领导安全工作职责清单》（泸县教体党组发〔2019〕46号）的通知的精神，结合学校实际情况，制定了《泸县实验学校安全工作职责清单》，明确了学校各个岗位的安全职责。

**一、泸县实验学校安全工作主要职责**

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职责：

1.学校成立由校长、副校长、安办主任主任、后勤主任、教学教研处主任等组成的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校安全工作，校长是领导小组组长，其他成员分工负责。领导小组下设安全保卫机构，安办主任由分管副校长分管，配备一定数量的专（兼）职保卫人员，建立高效规范的学校安全工作网络体系。

2.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应急机构，应对突发事件的处理。具体包括：指挥组、保卫组、现场处置组、通讯联络组、后勤保障组、事故调查组等。根据事故实际情况，启动相关预案。在当地党政委、政府及有关部门领导下，密切配合卫生、防疫、公安、消防等部门对事故的处理，认真执行上级有关指示，及时、妥善、依法处置事故。并在适当范围内通报，对相关人员进行责任追究。

3.落实安全教育进课堂，保证按要求开设安全、法治课，并纳入校本教研范围，确保安全法治课的效果。

4.切实保证学校安全工作所需人、财、物并合理配置。

5.制定学校各项安全管理制度、预警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完善事故防范措施，确保学校安全工作“一岗双责”制度的落实。

6.每月定期召开领导小组专题例会，组织学习上级部门下发的安全工作指导文件，制定年度学校安全工作计划，拟定安全目标管理责任书，结合学校特点研究部署学校常规性安全工作，坚持每月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按要求规范填写《学校安全工作日志》。

7.强化“三防”（人防、物防、技防）手段，抓好校舍设备维护、消防、治安、交通、食品、疾病预防、实验室及危化品管理、自然灾害防范等基础性安全工作，定期开展自查，建立安全隐患动态管理台账，及时排除安全隐患。重点做好校门秩序、教育教学、食堂卫生、大型集体活动、集体外出、研学旅行、户外活动等方面的安全工作。

8.组织开展师生安全宣传教育和培训，定期不定期开展应急演练，提高师生对各类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和逃生自救技能。

9.建立学生安全信息通报制度，将学校规定的学生到校和放学时间、学生非正常缺席或者擅自离校情况、以及学生身体和心理的异常状况等关系学生安全和异常表现的信息，及时告知其监护人，提醒监护人切实履行安全监管责任。

10.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和学校周边单位建立校园周边综合治理小组，或建立联席会议制度。注重学校安全长效机制建设，加强校园及周边综合整治力度，维护校园及周边安全。

11.严格履行事故报告制度，及时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情况，做到30分钟内电话口头报告，1小时内简要书面报告、2小时内书面详报，以后根据事态进展随时续报和终报。密切配合医疗、防疫、公安、消防等部门对事故的处理，认真执行上级有关指示。

12.办公室主任为对外新闻发言人，负责接待各界媒体，遇到突发事件时能冷静面对媒体采访，形成正确的舆论导向。教育师生员工共同做好稳定工作，未经同意不得随意接受采访、擅自发布信息。

13.加强对教师侮辱、体罚学生等现象的监管。

14、加强学生欺凌防控，公布举报受理电话和信箱，及时、有效处理有关问题。

15、对已知的特异体质、特定疾病或者异常心理状况的学生，要给予适当关注和照顾。

**二、泸县实验学校岗位安全工作职责清单**

（一）校长

1.校长是学校的法定代表人和直接负责人，为学校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

2.对学校、师生安全工作全面负责，建立健全组织机构和防范体系，落实责任制，明确各岗位安全职责，责任到人，依法制定学校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和应急预案。

3.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有关学校安全工作的法律法规、上级文件对学校安全工作的规定和上级对学校安全工作的部署。

4.建立安全工作奖惩制度，把安全工作纳入各部门、个人履职考核，与评优推先和绩效考核挂钩，调动全体教职工共同做好学校安全工作的积极性。

5.组织召开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分析研究学校安全工作现状及存在的问题，有针对性地制定学校安全工作计划。

6.及时制止和处理教职工侵犯学生权益和影响学生身心健康的行为。

7．加强与所属乡镇、街道、社区、派出所、应急、消防、卫生、城管等部门的联系，取得他们的支持和配合，共同做好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工作。

8.遇到突发事件立即组织安全领导小组启动应急预案，并第一时间赶到现场指挥。

9.学校安全职责所必需的其它行为。

（二）党支部书记

党支部书记是校园安全的共同责任人，对学校安全工作负主要领导责任，主要职责如下：

1.协助校长管好学校安全工作，校长不在校期间，履行校长岗位安全职责。

2.通过党建工作加强安全教育，提高党员干部的安全责任意识，指导落实岗位安全职责。

3.关心教职工的生活和思想动态，及时掌握校内不稳定因素，积极化解矛盾，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4.督查学校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向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提出整改建议。

5.积极组织开展反邪教、维稳、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工作。

 （三）分管安全工作的副校长

分管安全工作的副校长是学校安全工作的分管责任人，具体负责学校安全工作，主要职责如下：

1．协助校长，认真落实有关法规、文件对学校安全工作的规定。

2.可代校长组织召开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传达学习上级有关安全工作的文件，研究学校安全工作存在的问题和隐患，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和整改意见，确保学校安全。

3.根据上级要求，依据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建立健全学校安全工作管理制度，组织制定各种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4.全面落实学校安全工作责任制，层层签订学校安全工作责任书，把学校安全工作任务分解到各处室、部门和岗位，并负责检查、督导落实。

5.指导学校安全专职干部和各部门负责人开展工作，定期不定期检查各处室、部门、岗位的安全防范和隐患排查工作，并建立相关台账，在相关记录表上签字。

6.定期组织培训学校安全保卫人员和员工，强化安全责任意识，提高防范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杜绝因思想麻痹或工作失误造成的安全责任事故。

7．加强师生安全教育和培训工作，增强师生的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预防严重违纪事件的发生，杜绝不良行为及安全事故；落实应急演练制度，做到应急演练“全覆盖”。

8.定期组织检查学校各部门的安全设施及器材，保证完好有效。完善校园“三防”设施，认真组织安全检查。

9．加强与有关单位联系，积极开展校园及周边环境的综合治理工作。

10.建立健全学校安全管理各类台账和档案制度，检查指导学校各类安全资料的归档备案。

11.督促检查放学前一分钟、每周一节课、每月一次专题讲座的安全教育。

（四）分管教学副校长

分管教学的副校长是学校教学工作的安全责任人，主要职责有：

1.督促全校教师严格落实教学常规。特别是认真落实体育课、劳动课、实验（训）课等教学常规，防止学生意外伤害事故的发生。

2.对必须在校外进行的教学活动要认真审批，要制定严密的安全措施，确保活动安全进行。

3.督促全校教师加强师德修养，关爱学生，不得体罚和变相体罚学生，切实减轻学生过重课业负担。要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杜绝因体罚和心灵虐待造成对学生的伤害事件，确保学生身心健康发展。

4.督促指导教师把学生安全作为教育教学的第一要事，摆在首位，认真落实各有关法规和上级文件对教育教学工作的安全规定，依法办事，依法执教。

5．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任务。

（五）分管后勤副校长

分管后勤的副校长是学校设施设备安全责任人，其主要职责有：

1.制定学校设施设备安全管理工作规章制度，做好学校设备设施安全管理工作。

2.组织对学校建筑物、设施设备的安全检查，特别是消防安全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杜绝安全事故。

3.加强对食堂、自备水源的管理，确保学校食品及饮用水安全；加强学校卫生防疫工作。

5.督促有关人员做好防盗工作，维护学校财产安全。

6.加强学校的安全设施建设，确保校园安全。

7.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任务。

（六）分管德育、法治副校长

1.协助学校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制定完善校园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各项安全防范措施。

2.协助学校加强安全工作，结合小学学生特点，开展有针对性的交通、消防、治安等安全宣传及法治教育。

3.协助学校做好对有不良行为学生的教育转化工作，落实具体帮教措施。

4.协调有关部门对学校周边治安环境进行整治，严肃查处侵害师生合法权益和滋扰校园案件，建立长效机制，维护学校周边治安秩序。

5.配合政法部门妥善处理在校师生违法案件，督促学校妥善处理校园内发生的严重违规违纪问题。

6.协助学校与社会、家庭等方面建立联系，完善“三位一体”法治教育机制，落实各项治理措施。

7.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七）工会主席

1.发挥工会组织对校园安全工作的参与和监督作用。

2.定期召开工会委员会会议，检查各部门安全工作。

3.协助学校摸查内部人员的不稳定因素，及时化解矛盾。

4.关心教职工的思想动态和文化生活，帮助教职工解决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对发生重大事情的家庭应及时慰问并家访。

5.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八）安全办主任

1.在校长和分管校长的领导下，具体负责学校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根据学校安全工作计划，制定部门实施细则，定期向分管安全工作副校长汇报学校安全工作情况。

2.按时参加上级有关部门召开的安全会议并按相关要求，上报学校安全工作计划、总结、报表、材料、信息等。

3.坚持每天对校园及重点部位进行巡查，发现安全隐患，立即责成有关部门进行整改并启动责任追究制度，规定完成整改的时间。问题严重的要及时向分管副校长汇报，制定详尽的整改方案。建立健全安全隐患排查整改台账，相关负责人及时在记录表上签字。

4.结合学校安全工作实际，开展治安、消防、交通等校园安全宣传教育。

5.履行校园日常安全管理和活动安全管理职责，检查督促各部门落实各种活动安全预案及安全措施。

6.负责校园“三防”（人防、物防、技防）建设，管理安保人员，维护安防设施。

7.负责学校门卫管理，夜间、节假日值班和巡逻安排，加强对值班人员的管理和检查。

8.负责全校消防栓、灭火器、报警器、疏散通道等消防设备的日常检查和维护，保证校内消防器材的完好、有效，确保正常使用，保证消防通道畅通。

9.配合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主动与相关部门联系协调，建立密切的工作关系，搞好校园周边环境综合治理。

10.校内发生安全事故或突发事件，要在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及时向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汇报，并根据应急预案配合指挥组落实报警、抢救、疏散、保护现场、调查取证、信息上报等工作，妥善处理突发事件。

11.根据有关规定妥善保管视频监控录像资料，并建立资料档案。

12.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九）办公室主任

1.会同有关处室负责学校安全宣传工作。

2.负责本部门安全工作。

3.负责学校安全教育和演练活动的讲话、录像等资料收集整理工作。

4.负责全校信息沟通、信息公开、新闻发布及媒体采访等事宜。

5.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十）德育主任

1.结合学校安全工作目标和任务，开展学生德育工作，维护校园教育教学秩序、稳定师生情绪。

2.组织落实学校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安排部署的工作任务，依据部门安全岗位职责，对年级主任和班主任开展针对性的安全宣传教育和培训，指导年级和班级开展丰富多彩的安全教育和演练活动。

3.定期召开年级主任和班主任安全工作会议，组织年级主任和班主任进行校园安全隐患自查互查活动，跟踪每节课学生异动情况，增强年级主任和班主任的安全意识，落实安全责任。

4.在班委会设立安全委员，设“学生110”和班级安全员，建好“五类学生台账”，协助做好学生安全工作。

5.学校组织大型集体活动时，做好教育活动安全预案和活动前师生安全教育工作。

6.利用升旗、广播操等时间，开展学生安全教育。

7.通过板报、橱窗、广播、网络等开展对师生安全宣传教育。

8.聘请消防、治安、交通、卫生等专家开展对师生的专题安全教育。

9.通过家长会、家长信、短信等多种形式向家长宣传安全知识，提出安全要求，发挥家长对学生安全工作的主体作用。

10.做好安全教育、家长接待、事故处理及相关材料的整理归档。

11．负责卫生、防疫安全工作。

12．督查班主任、值日教师、值日学生对课间活动安全的教育管理，杜绝课间安全责任事故。

13.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十一）教务主任

1.负责教务处所属各组（室）的安全管理工作，落实部门安全责任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制定部门安全工作计划，并监督、检查、工作落实情况。

2.定期召开部门安全工作会议。

3.做好各种教具配备、保存及使用的安全管理。

4.加强学生学籍信息的安全管理，建立信息保密制度。

5.做好教学活动和考试安全预案及管理工作。

6.配合校长积极稳妥做好学校招生、毕业工作，正确执行政策、有效化解矛盾，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7.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十二）总务主任

1.负责学校总务后勤的安全管理工作，落实部门安全责任和各项安全管理制度，做好部门安全工作计划，监督、检查工作落实情况。

2.定期召开部门安全工作会议。

3.加强总务后勤人员的安全培训，提高各工种人员的安全意识和防范技能。

4.做好学校建筑物和水、电、气等设施设备的安全检查和维护，根据安全办主任的要求定期维护或更换消防器材和特种设备，并建立台账，及时做好相关记录。

5.切实加强学校食堂及食品卫生管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卫生法》、卫生部《学生集体用餐监督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建立严格的学校卫生管理制度，自觉接受卫生防疫部门监督。

6.组织相关人员按规定定期进行安全培训和体检；建立食品留样制度；随时掌握当地流行性疾病、食源性疾病和饮水污染的情况，采取切实有效的预防措施，杜绝疾病、流行性疾病和食品中毒事故的发生。

7.落实本部门不同工种安全责任，组织部门人员定期检查负责范围内的安全。

8.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十三）少先队辅导员、团委书记

1.贯彻执行安全法律法规、学校安全管理规定，履行部门岗位安全职责。

2.在少先队和共青团组织中设立安全委员。经常开展对少先队员和共青团员的安全教育。

3.制定少先队、共青团组织的各类大型集体活动预案，开展活动前的安全教育。

4.定期组织学生活动场所的安全检查，发现隐患及时整改，并向学校有关部门汇报。

5.熟悉学校各类安全预案及流程，协助和配合学校有关部门处置突发事件。

6.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十四）教科（研）室主任

1.指导学科教师结合所教学科内容渗透安全教育，引导每个教师要因地制宜、因势利导开展学生安全教育。

2.督促每位任课教师的安全教育教案和开展“放学前一分钟安全教育”；每天最后一节课下课前，结合实际提醒学生注意交通安全、防劫防骗、防各种伤害事故、防溺水等安全。

3.加强课堂、特别是实验课的安全管理。

4.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十五）技装主任

1.学校设主要负责人和分管负责人为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第一责任人和直接责任人，负责建立和完善本单位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组织，建立健全相关管理制度，制定网络安全事故处置措施和应急预案，配备专职或兼职计算机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管理员，具体负责本单位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工作。
2.学校门户网站严格按有关规定和程序到有关部门办理登记审批手续。
3.学校教育技术处负责教育师生正确使用互联网教育教学和管理，并杜绝黑客程序侵入、iP地址更改等危害他人计算机的行为。
4.负责制订并落实学校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防范措施。
5.加强学校网络中心和计算机机房等信息化服务场所的安全保卫工作，认真做好设备设施的防潮、防火、防雷击、防盗等各项安全工作。
6.对进入学校的信息化服务场所使用网络的人员必须严格执行登记制度，网络管理员保证随时监视网络和计算机运行状况以及上网人员使用网络的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并报告学校负责人。
7.教工宿舍、办公楼等场所的计算机接入校园网经分管领导同意后,方可使用,并自觉遵守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遵守社会公德，不得从事危害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的行为。
8.定期检测网络软件、操作系统及应用系统有无安全漏洞，如发现漏洞及时采取技术措施补救，增强网络系统的安全性。
9.积极实施网络安全和信息安全技术防范措施，建立出口访问记录的安全审查制度。建立完备的审计日志记录，日志保存时间不少于90天，上网计算机上网记录保存不少于60天，并定期检查。
10.公安机关信息网络安全监察部门,如发现本单位计算机内存在各类有害信息、计算机安全事故以及网络违法行为，保证在保留有关原始记录的同时，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并积极协助查处。
11.完成领导小组安排的其他安全工作。

（十六）教研组长

1.教研组安全第一负责人，负责建立教研组日常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学校各项安全管理要求。

2.定期召开教研组安全工作会议，维护学校教育教学安全。

3.涉及实验教学的教研组长，制定实验室安全规章制度，督促实验员做好实验室的安全管理工作。

4.制定实验室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

5.监督指导各学科教师在学科教学中渗透安全教育。

（十七）年级主任

1.所在年级的安全第一负责人，负责建立年级安全工作的各项规章制度，明确本年级每位教师的安全岗位职责。

2.建立健全由年级组长、班主任、任课教师、学生构成的年级安全管理体系，定期排查年级存在的安全隐患，促进年级安全工作常态化、制度化。

3.及时传达上级有关安全工作文件精神，组织年级教师定期召开安全工作会议，落实学校安全工作有关要求，做好日常安全防范。

4.做好年级特异体质学生身体情况登记和安全管理工作。制定年级大型活动安全预案并做好活动前的安全教育工作。

5.指导班主任和任课教师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和管理。

6.负责本年级学生楼层、楼梯的安全管理。

7.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十八）班主任

班主任是学校班级安全管理的第一责任人，对本班学生及教室内的设施设备安全负责，必须认真落实有关法规、制度和规定对学校班级工作的安全要求，主要职责如下：

1．密切配合学校、家长做好学生安全、法治教育工作。

2．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开展安全知识宣传教育，增强学生的安全意识，掌握安全常识，提高学生自身保护能力。

3.认真落实学校安全工作的各项要求，及时解决班级出现的安全问题，排除安全隐患。

4.在班委会设立安全委员，在班级设立若干安全员。

5.保证晨、午检专时专用，仔细查看学生精神和身体状态，认真记录，及时上报。

6.充分利用晨、午检、晨会、班会等时间开展学生安全教育。特别注意根据季节变化提醒学生预防疾病，防范各种可能发生的自然灾害和安全事故，提高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和逃生自救技能。

7.严格执行学生考勤和请销假制度，做好学生考勤统计工作，及时了解未到校上课或中途离校学生的情况，并及时与家长取得联系，做好记录。

8.认真做好班级内各种不安全因素的排查和登记工作，发现问题及时向年级主任和校领导汇报。

9.对有特异体质和心理异常等的“五类学生”，应在家长的配合下及时做好记录。在安排体育、劳动、大型活动等时予以照顾。

10.协助学校与家长签订安全协议书，并做好协议书回执留存。通过家长会、家访等形式开展家长安全教育，让家长切实担负起监护人职责，做好学生安全教育监管工作，特别是保障学生校外安全。

11.发现学生在校出现身体不适或危险情况时，要立即采取措施、组织抢救，并及时通知家长、报告学校。

12.认真准确采集学生及家庭相关信息。

13．平时要加强教室、活动活动场所等地方的安全检查，随时向学校报告，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14．建立班级安全制度，学生集合必须带队并按规定排队缓步上下楼、本班学生集体出操、大型活动班主任必须全程参与。

15．加强班级财产安全管理，严防盗窃和人为破坏。

16．加强本班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防止学生中出现严重的心理问题，杜绝隐性安全问题。

17．组织班级集体活动必须征得学校、幼儿园领导同意并报上级教育行政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做好安全预案和活动前的安全教育工作。

18．发生安全事故，必须第一时间报告并及时进行有效的救护。

20班主任老师每天按时填写好《班级安全日志》的记载。

21.开展“放学前一分钟安全教育”，结合实际提醒学生注意交通安全、防劫防骗、防各种伤害事故、防溺水等安全事项。

21.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十九）任课教师

1.明确并履行岗位安全职责，落实学校、幼儿园安全工作的有关要求，做好安全防范工作。

2.将安全教育有机渗透到本学科教学内容和教学过程中。

3．对本堂课教学及学生的安全直接负责。

4．熟悉所教学科的教学常规，严格落实教学常规的有关规定，特别是要认真落实实践性较强的体育课、劳动课、科学课、实验课等的教学常规，防止学生意外伤害事故的发生。

5.课前清点学生人数并立即上报班主任，课堂上发现学生行为具有危险性时应及时制止、告诫、教育，并与班主任或学生家长及时沟通。课间负责本楼层就近楼梯间、楼层的安全工作。

6.密切配合班主任开展安全工作，及时将班内的安全问题向班主任反映，协助班主任对学生进行安全教育，妥善处理班级出现的安全问题。

7.课堂教学中如遇突发事件或安全问题，及时将学生有序疏散到安全地带并作妥善处理，同时立即向分管领导或校长汇报。

8．要随时留心课堂中出现的各种异常现象（如体弱学生、突发疾病、情绪变化等），出现异常要及时报告学校相关负责人，并采取有效措施，处理好各种异常偶发事件。

8.上午、下午最后一节课教师开展“放学前一分钟安全教育”。结合实际提醒学生注意交通安全、防劫防骗、防各种伤害事故、防溺水等安全事项。

9.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二十）体育教师

1.掌握教学班学生特异体质状况，在体育教学中合理安排相关学生活动，并做好记录。

2.做好课前准备，根据教学内容，对场地、器材及教学环境进行全面安全检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3.结合体育项目特点，讲解安全注意事项，带领学生认真做好准备活动，强化学生相互保护意识，提高学生自我保护能力。

4.遵循体育运动规律，严格按照体育教学要求上好每节课，不违规操作。特别是体操教学，要做好“保护与帮助”的示范动作，教会学生如何进行“保护与帮助”。

5.严格教学过程管理，把控学生动态。认真、及时解决好学生在体育教学过程中的各种矛盾或纠纷。

6.掌握体育教学及体育课外活动中发生伤害事故的处理方法及程序，严格按照学校“学生体育教学及体育课外活动伤害事故（急病）应急预案”程序进行处理。

（二十一）电教教师

1.负责学校电教设备维护与安全运行。及时检查和报告设备隐患，配合电工检修，保障电教设备安全运行。

2.认真执行网络有关安全规定，确保校园网络安全。杜绝不良信息在校园网页上出现。

3.做好防火、防盗、防潮工作。掌握灭火常识，会使用消防器材，紧急时刻具有扑救初起火灾的能力。

4.一旦发生意外事故，积极采取救护措施，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并保护好现场。

5.每天下班时检查水电门窗，关闭所有应关电源，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二十二）心理教师或心理健康学科任课教师

1.做好学生心理辅导工作，普及心理健康和青春期知识。

2.建立心理健康咨询室，负责做好心理健康咨询室及心理健康教育有关设施设备的安全维护。

3.做好全校学生心理调查工作。配合班主任、家长对有心理问题的学生进行心理疏导，并做好跟踪随访和相关记录，及时汇报。

（二十三）财务人员

1.提高安全防范意识，增强责任心，确保学校财务安全。

2.加强印章、空白支票的保管和使用安全。空白支票与财务用章分开存放，严格按照财务规定存放现金。

3.到银行取送款时，大宗款项必须三人以上专车接送，少量款项须两人以上接送。使用安全包，取送款人员必须做到人不离款、款不离身，确保现金和人身安全。

4.确保学校财务账目、票据保存规范，避免因存放不当受潮损坏。

5.做好财务室防火、防盗工作，做到人离门锁。

6.下班时关好水电门窗，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二十四）财产管理员

1.全面负责、统一管理学校财产，建立台账确保所保管物品的安全。

2.管理好学校仓库，建立仓库和财产管理制度。

3.加强仓库消防安全，严禁火种入库，严禁库内吸烟和使用各种电热器具，定期检查更换库房的消防器材。对存放物品要留出顶、灯、墙、柱、堆等防火间距。

4.仓库物品必须分类、有序、限额存放。做好防火、防盗和防潮工作。

5.一旦发生意外事故，积极采取救护措施，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并保护好现场。

6.每天下班前对仓库进行安全检查，并作记录。下班时关好水电门窗，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二十五）图书管理员

1.学校图书馆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切实落实各项安全管理制度，确保图书馆安全。

2.图书馆开放期间，组织学生有序出入图书馆，做好安全门的标示和开启工作，防止发生拥挤踩踏伤害事故。

3.图书馆内不得存放易燃品和私人物品，严禁吸烟。认真做好防火、防盗、防潮、降湿、防蛀等安全工作。

4.一旦发生意外事故，积极采取救护措施，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并保护好现场。

5.每天对图书室、电子阅览室进行安全检查，并作记录。下班时关好水电门窗，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6.加强电子阅览室的管理，注意网络安全，保证电子书籍的健康。

（二十六）档案管理员

1.按上级规定和学校要求妥善保管档案资料，落实保密制度，确保档案安全。

2.按有关要求安装防火防盗门，按规定配齐灭火器材，并及时检查、维护或更换，做好防火、防盗工作。

3.做好档案的防潮、降湿、防蛀工作，确保档案资料的安全与完整。

4.严格执行档案查阅制度。

(二十七)体育器材保管员

1.坚持每天检查体育运动器械、户外运动器材和场地，并做记录。发现安全问题立即停用，并将问题器械做封存警示，及时向有关领导（部门）报告并组织维修和处理，消除安全隐患。杜绝使用存在安全隐患的器材或器械。

2.教育学生爱护器材，指导学生安全使用器材，教育学生发现器材安全问题及时向老师报告。

3.坚持体育器材领借制度，器材室所借出的器材须符合安全标准，并及时归还、验收。

4.借出的运动器材不允许放置在无人看管的场所。

5.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二十八)实验室管理员

1.实验室安全第一责任人，在学校相关部门及教研组长的指导下，认真制定实验室的安全规章制度，并贯彻落实。

2.定期不定期检查仪器，及时保养、维修，做到实验室内仪器、药品放置整齐，使用安全。

3.严格执行有关规定，管理好有毒、有害、易燃易爆物品，做好采购、登记、储存、使用和处置工作，及时上报需处置的过期物品，加强实验室的安全管理。

4.按规定配置灭火器材，及时检查、维护、更换。禁止无关人员进入实验室。做好防火、防盗工作。

5.开展学生安全教育，指导学生安全使用实验用具和药品，防止伤害事故的发生。

6.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演练，掌握各类事故发生时的处置方法。

7.每天严格检查实验室及药品存放安全，并作记录。下班时关好水电门窗，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8.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二十九)食堂管理员

1.食堂安全第一责任人，在主管领导的指导下具体负责学校食品安全的全面工作。建立健全相应管理档案。

2.定期组织食堂从业人员参加食品安全培训。

3.定期组织食堂工作人员健康体检，确保食堂所有工作人员持证上岗、安全上岗。

4.严格遵守学校食堂食品采购索证制度、进货验收制度、厨房烹饪制度、卫生消毒制度、食品留样制度，不采购“三无”食品和腐烂变质食品，严把食堂生产各个安全环节。

5.做好食堂防火、防潮、防尘、防虫害各项工作，定期检查维护食堂设备，要重点检查燃气、灶具、油烟管道、锅炉等重要设备，聘请专业人员定期清洗管道烟道，确保各项设施设备安全运行。

6.不用的煤气罐不得放在灶具旁，应保管在安全地方。

7.每天严格检查厨房、库房、燃气、水电、设备安全，并作记录。下班时关好水电门窗，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8.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三十）校医

根据学校实际情况，学校校医工作由安全办、德育处负责，配合社区医院开展相应工作，具体职责如下：

1. 学校卫生安全工作第一负责人，负责学校的卫生保健和疾病预防工作。
2. 在德育处（学生处）的配合下，成立学校红十字会。每班设立生活委员和红十字委员，协助班主任做好卫生保健工作。
3. 在德育处（学生处）的配合下，建立各班学生健康档案，为有特异体质的学生单独建档。
4. 负责学校卫生安全教育工作，积极开展师生食品卫生、疾病预防及急救常识的培训和教育。
5. 坚持每日查看各班晨（午、晚）检记录，发现异常，及时通知家长并尽快将患病学生送正规医院诊治。
6. 负责学生卫生保健工作（组织体检、预防接种、喷洒消毒、疾病防控、近视眼和龋齿防治等），及时处理学生常见病，做好治疗登记。
7. 制定学校突发疾病、食物中毒等应急预案，发生突发事件，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及时报告相关领导和部门，做好事故处理。
8. 配合德育处（学生处）组织全校大扫除和卫生检查，做好卫生评比和成绩公布，督促全校师生做好公共卫生工作。
9. 配合总务处定期检查食堂各项安全卫生制度落实情况，并建立检查记录台账。

10.做好卫生室常用药品采购工作，保障供给。使用、维护和管理好学校医疗器械并按有关规定做好器械消毒工作，建立消毒登记档案，加强对废弃物品的安全卫生管理。学校医疗器械必须专人使用，一律不得外借。

11.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三十一）文印室人员

1. 文印室内严禁烟火，严禁非工作人员擅自进入。
2. 定期清理废弃纸张、油墨等易燃物品，定期检查文印室各类线路，防止因线路老化、超负荷工作发生火灾，定期检查文印室内消防设施，保证灭火器材完好有效。
3. 定期进行文印室各类安全隐患排查。
4. 遵守文件保密制度，严防泄密。
5. 下班时关好水电门窗，确认无安全隐患后方可下班。
6.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三十二）水电工

1. 持证上岗，严格按照操作规程作业。
2. 每天检查配电室、校园照明、网络、电话、广播、供水等设施设备，确保水电安全及时供给和运行。
3. 落实水电安全隐患排查制度。严防电路漏电、短路、电线老化、超负荷，消除水路跑、冒、漏等不安全因素，建立水电安全维护台账，发现隐患及时整改和报告。
4.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三十三）门卫

1.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不得擅自离岗、空岗，按时交接班并做好交接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报告。

2.严格落实校门开闭制度，学生上课时间应保持校门关闭。

3.严格执行大门和出入人员管理制度，来访人员需进行严格验证，并依据学校有关会客登记制度履行登记手续。严禁无关人员进入校园。上课期间，学生必须持有班主任开具的出门证，方可出校。

4.发现可疑人、事、物或其他治安信息，及时向相关领导或部门汇报。必要时，启动报警器或向110报警，并配合公安机关做好处置工作。

5.对出入人员和车辆所携带、装运的物品、物资进行严格的检验、核查，禁止私自将危险或违禁物品带入。严防学校物资流失。

6.疏导出入车辆和行人，清理门卫责任区内的无关人员，保证进出车辆畅通，人员出入有序无阻。

7.任何人不得在门卫室从事与该室工作无关的活动，不得存放或代人存放贵重物品、现金和危险品。

8.做好门卫室的消防安全工作，确保灭火器材的充足、完好和有效，定期检查插头、电线，发现问题及时报修。

9.妥善保管、定期检查、熟练使用技防工具，在危急时刻充分发挥技防工具的作用，确保师生安全。

10.在岗期间不与无关人员聊天，不干私活，不饮酒。

11.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三十四）安保值日人员

1、安保值日带班领导对当天值日安全负领导责任，值日教师对当天值日安全负直接责任。

2．负责校园及周边的安全保卫工作，发现和报告存在的安全隐患。

3.检查指导门卫室、重点、要害部门人员的安全工作。

4.负责学校内部的矛盾纠纷排查、调处，预防校园打架及学生间相互伤害事件的发生、协助处理当日偶发事件。

5.保持与班主任、任课教师的联系，加强对个别不遵纪守法学生的法制安全教育，协助做好违法青少年的帮教工作。

6.保护学校财产和师生人身安全不受侵害，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7.中午学生午休时段，值日相关人员对各班午休情况至少巡查两次，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8.根据学校《值日人员安排表》中有关人员职责要求履行好当天的值日安保职责。

9.值日带班人员做好当天《学校安全日志》和《学校值日记录本》的记载工作。

10.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三十五）保安人员

1. 熟悉值勤岗位区域内的地形、地物，了解值勤岗位区域内的消防设施分布和使用，掌握报警方法。
2. 掌握保安业务知识，熟悉学校各项安全管理制度。
3. 严守岗位职责和工作规程，爱护通讯器材和物防设备。维护值勤岗位区域内的正常秩序、疏导交通。
4. 及时发现值勤岗位区域的各类安全隐患并上报。
5. 果断处理值勤中发现的问题，发现可疑人、事、物或其他治安信息，应及时盘查或监控，并上报保安班长或相关领导。必要时，启动报警器或向110报警。
6. 制止师生各种不安全或易造成伤害的行为，发生违章或不服从管理者，应婉言劝阻并妥善处理，不听劝阻的，及时上报保安班长或相关领导解决。
7. 遇有火警或其它紧急情况，应迅速扑救或采取有效措施保护现场，并及时上报保安班长或相关领导。
8. 建立执勤巡逻和交接班记录台账，做好每日值勤问题记录和交接班记录，要求清楚、准确、属实。
9. 按时参加保安人员工作例会和相关业务培训，认真听讲并做好记录。

10.工作中遇到疑难问题，应及时上报保安班长，不得擅作主张或隐瞒不报。

11.在不妨碍保安日常工作的前提下，协助其它部门做好服务工作。

12.按时完成上级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三十六）学生安全员

1.做好自身安全工作。模范遵守学校各项安全制度，做安全工作带头人。

2.及时制止不安全行为。提醒同学不携带危险物品入校，不翻越围墙、栏杆，不在教室、楼道和人群集中的地方追逐嬉闹，发现危险行为要及时制止，如不听劝告要及时向老师报告。

3.配合老师做好安全宣传教育工作。开展班级安全宣传工作，组织同学参加各类安全教育活动，增强同学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4.协助老师维持活动秩序。课间操、运动会、观看演出、外出集体活动等活动期间，协助班主任组织同学有序上下楼、进退场和上下车等。

5.排查安全隐患并及时上报。注意发现校内、班内存在的安全隐患，及时上报班主任和学校有关部门。

（三十七）保洁员

1. 做卫生清洁时设置地面防滑警示标志，卫生用具放置整齐，预防师生滑倒、绊倒。
2. 清洁用品（洁厕灵、消毒液等）应放在指定工作室，禁止将此类用品放置在卫生间等师生可接触到的地方。
3. 清洁灭火器时，检查是否存在人为动用导致器材失效。如有发现应及时报告相关领导或部门。
4. 保洁工作时应及时检查相关区域内的安全隐患（尤其是卫生间），如有异常，应及时报告相关领导或部门。
5. 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其它安全工作。

（三十八）节假日、汛期、夜间值班人员

根据需要学校实行节假日（元旦、五一、中秋、寒暑假）、汛期（5月下旬到10月下旬）、夜间值班制度。值班人员主要职责如下：

1.值班期间负责学校安全工作，处理相关事宜。

2.做好当天值班的上传下达工作，保持信息的畅通。

3.负责保护校园财产安全，白天勤于巡查校园，发现异常，及时报告校领导，随时关好学校大门，禁止闲杂人员随意进入校园，每晚提早关好校门，开启监控设备，加强夜间巡查。

4.认真填写《学校值班记录本》。

5.做好上一班与下一班的交接班工作，当天已办和待办事项必须交接清楚，责任不清的，双方共同承担。

6.遇到紧急情况要及时报告，并与公安、消防等有关部门联系，电话：匪警110，火警119，急救120。

**三、泸县实验学校日常安全检查清单**

**泸县实验学校安全工作检查手册**

|  |  |  |
| --- | --- | --- |
| 检查区域 | 检查编号 | 检查项目 |
| 校园周边环境及地质灾害 | 1 | 检查学校周边是否有生产和储存有毒、有害、易燃、易爆或其他危险品的企业和商家，并将存在的问题及时上报处理。 |
| 2 | 检查学校外师生进出校园的主要通道上的商店招牌、广告牌等悬挂物是否规范、稳固，并将存在的问题按照规定上报。 |
| 3 | 检查学校周边的山体、水流、建筑物对学校建（构）筑物、活动场所、通道等是否构成威胁，并将存在的问题按照规定上报。学校周边是否存在地质灾害隐患，是否纳入当地政府重点监控防范；是否设立警示标识和公示疏散示意图；是否进行应急疏散演练，是否落实预警责任人和主动避让措施。 |
| 4 | 检查学校周边是否存在交通安全隐患，是否设立交通安全标志和安全设施，如斑马线、减速带、隔离栏、限速标志等；是否有警力在学生上学、放学时段维护学校出入口通道的秩序。 |
| 5 | 检查学校周边有无社会团伙敲诈、勒索学生现象等违法犯罪行为，并将存在的问题及时上报处理。 |
| 6 | 检查学校周边200米内是否有电子游戏厅、网吧、歌城等娱乐场所，并将存在的问题按照规定上报。 |
| 7 | 检查学校周边是否有涉及黄、赌、毒等场所，并将存在的问题按照规定上报。 |
| 8 | 检查校门口周边是否存在车辆乱停乱放、乱摆摊设点，造成道路堵塞、秩序混乱现象，并将存在的问题及时上报处理；排查学校及周边有无地质灾害和可能出现并危及校园安全的自然灾害，并将存在的问题及时上报处理。 |
| 9 | 检查学校周边是否有精神病史、醉酒、吸毒等危险人员 |
| 门岗及“三防”建设 | 10 | 是否设置专门的门卫室；是否规范设立校园警校共育办公室。 |
| 11 | 是否按规定配齐配足专职安保人员；并统一着装持械上岗。 |
| 12 | 检查安装的监控设备和配备灭火器是否能正常使用。 |
| 13 | 是否配有足够的安保器材，有无通讯和报警设备并正常使用。 |
| 14 | 是否违规使用电器取暖做饭，如：电炉，电炒锅、电饭煲、电磁炉、取暖器等。 |
| 15 | 安保制度是否上墙，是否有值班巡视记录、视频监控记录和交接班记录台账。 |
| 16 | 是否严格进出管理，做到：一问（问情况）、二看（看证件）、三联（联系受访人）、四记（登记应包括身份证号码）、五指（指挥人员和车辆按规定活动和行驶）。 |
| 17 | 检查学校重点部位尤其是校门、教学楼、操场等是否实现监控高清全覆盖并正常使用。 |
| 18 | 校园监控平台是否落实专人全天值守。 |
| 19 | 检查学校护校队是否在上放学高峰时段开展校园周边安全、文明劝导。 |

|  |  |  |
| --- | --- | --- |
| **检查****区域** | **检查****编号** | **检查项目** |
| 校园（教学楼、围墙、厕所、功能室）及在建工程 | 20 | 围墙、堡坎是否倾斜，有无裂缝，排水管道是否畅通。 |
| 21 | 校园是否有符合规定的消防疏散通道并保持畅通。 |
| 22 | 在建工程是否按相关规定落实打围、安装防护网等安全防护措施及警示标识。 |
| 23 | 校园水域或危险区域是否设置警示标志或采取防护措施。 |
| 24 | 是否按规定时限并请专业机构和专业人员清理化粪池。 |
| 25 | 扶手、栏杆高度（不低于120CM）是否符合安全标准，是否安装到位和牢固。 |
| 26 | 楼房屋顶、屋面、女儿墙、外墙、阳台、楼梯围栏及其上面的放置物、附着物是否有裂缝、变形、脱落、掉落现象，门窗（玻璃）安装是否牢固，建筑面砖粘结是否牢固。 |
| 27 | 应急照明灯、疏散指示灯及应急疏散示意图是否齐全；楼道是否有右行分界线；值守责任人员是否上墙公示。 |
| 28 | 教室、计算机网络室、多媒体教室、实验室、图书室、宿舍等公共场所的线路是否有裸露、老化、私拉乱接现象。 |
| 29 | 楼房及重要设施是否安装防雷设施并完好有效。 |
| 30 | 消防器材能否正常使用，是否方便使用，是否定期检查维护，有无检查维护记录。 |
| 31 | 是否建立校舍定期检查制度。 |
| 32 | 学校是否存在使用D级危房现象，C级危房是否进行了加固维修。 |
| 食堂及传染病预防 | 33 | 食堂进出口、操作间、售卖间等重要区域是否安装了监控。 |
| 34 | 食堂建筑、设施是否符合卫生标准及安全要求，是否有“三防”（防鼠、防蟑螂、防蝇）设施。 |
| 35 | 食品存放是否规范离地隔墙，并有通风排气设施。 |
| 36 | 有关食品安全的相关制度是否上墙。 |
| 37 | 学校食堂是否有餐饮服务许可证，承包经营方是否缴纳安全保证金并购买食品安全责任保险，从业人员是否有培训合格证、上岗证、健康证等相关证件。 |
| 38 | 食堂工作人员是否规范着装（衣、帽、口罩）上岗。 |
| 39 | 学生食堂食品的购买、运输、储存、加工是否符合安全卫生标准，每年是否进行学校食品安全风险评估。 |
| 40 | 索证、索票等是否符合有关要求。 |
| 41 | 是否有专门的食品留样冰箱，并双人双锁保管。 |
| 42 | 食品留样是否规范（专用冰箱、留样125克48小时、双人双锁、单独密封等要求）。 |
| 43 | 留样记录是否完整，是否有分管领导签字确认。 |
| **检查****区域** | **检查****编号** | **检查项目** |
|  | 44 | 是否建立了试尝制度，是否有领导和管理人员陪餐，并有相关记录。 |
| 45 | 食堂设备是否严格执行消毒制度。 |
| 46 | 压力锅炉、蒸气管道、蒸柜等特种设施设备是否由具备资质的人员操作并进行定期检查和维护。 |
| 47 | 机械设备（绞肉机、切割机、压面机等）是否由专人按规程操作,并及时清理消毒。 |
| 48 | 食堂是否有工作人员违规吸烟、随地吐痰等。 |
| 49 | 饮用水是否符合国家饮用水标准。 |
| 50 | 是否坚持晨检查报告制度，发现疑似传染病是否按规定及时处置。 |
| 实验室及危化品管理 | 51 | 是否制定并落实实验室及危险品安全管理制度并上墙。 |
| 52 | 用电线路、插座，用电设备设施是否完好，是否配有灭火器并能正常使用。 |
| 53 | 化学实验室、仪器保管室通风设施是否完好，化学药品保管室是否配备有沙箱。 |
| 54 | 危化品使用人员是否培训合格，是否熟知危险化学药品的特性及其安全防范、救治措施。 |
| 55 | 教学用的辐射材料、危险化学药品是否贴有标识。 |
| 56 | 有无按规定安全存放危险品，是否做到双人双锁保管。 |
| 57 | 过期药品是否按规定进行及时处置。 |
| 58 | 危化品领取、使用是否坚持审批，台账管理制度是否严格执行室内明火和禁止在化学药品、毒品仓库内存放食品规定。 |
| 体育运动场及课程安全 | 59 | 学校体育器材是否按要求在使用前检查和定期检查维修。 |
| 60 | 运动场（馆）、体育活动和娱乐活动设施（如旗杆、球架）是否存在隐患。 |
| 61 | 学校组织的体育竞赛活动、运动会场所等是否有专业医护人员到场。 |
| 校园网络安全 | 62 | 有校园网或网站的中小学校，是否落实信息宣传、信息发布工作的监管责任（检查信息发布审批记录）。 |
| 63 | 是否建立网络安全保障系统（建立或聘请专业技术支撑应急队伍，使学校网络具备网址过滤功能、数据备份机制、系统安全保障机制等）。 |
|  |
| **检查****区域** | **检查****编号** | **检查项目** |
| 特殊学生群体安全管理 | 64 | 每学年是否开展心理健康暗中筛查和特异体质学生排查，并建立特殊学生档案。 |
| 65 | 是否开展关爱特殊群体学生行动，根据情况合理安排心理健康异常学生和特异体质学生教育教学活动。 |
| 66 | 是否建立心理健康知识咨询室，并开展心理健康咨询活动，查看开展心理咨询的记录。 |
| 安全教育培训及应急演练 | 67 | 学校是否开齐、开足、开好安全课程。 |
| 68 | 是否通过集会、班（团、队）会、专题讲座、板报、安全教育平台等途径，对学生适时开展安全主题教育培训。 |
| 69 | 学校是否及时对家长或监护人进行安全警示、告知，提醒家长履行安全监管职责。 |
| 70 | 是否将全知识学习纳入师资培训重要内容是否将安全知识列入新教师岗前培训。 |
| 71 | 是否每年开展1次岗位安全知识测试。 |
| 72 | 小学每月是否开展一次应急演练。 |
| 学校常规管理、双重双防控体系建设及校园欺凌防范 | 73 | 是否按照上级规定每天填写《学校安全工作日志》。 |
| 74 | 学校是否在明显位置公布安全隐患及校园欺凌举报受理电话、信箱。 |
| 75 | 是否开展安全风险辨识并绘制安全风险防控意图。 |
| 76 | 是否在学校醒目位置公示隐患整治情况安全隐患台账是否闭环。 |
| 安管理办公室 | 77 | 是否成立安全管理领导小组和应急工作领导小组，各岗位安全职责是否上墙。 |
| 78 | 是否认真组织参加上级部门举办的各类安全培训；是否定期组织对本校教职工的安全知识和业务知识培训。 |
| 79 | 是否制定学校安全稳定管理办法，各类专项管理制度，是否逐级签订安全责任书。 |
| 80 | 安全制度、安全责任、安全管理工作记录、会议记录、检查记录、隐患排查和整改记录等安全档案资料是否完善。 |
| 81 | 是否有应急演练计划和预案；是否每学期举行防火、防震、防暴恐等不同形式的应急演练。 |
| 82 | 是否经常对师生进行消防安全、交通安全、食品安全等专题教育。 |
| 83 | 是否开展有效的警校共育活动。 |
| 84 | 是否安装监控设备及监控平台，且能正常使用，并由专（兼）职人员管理，定期维护。 |
| 85 | 是否督促相关责任人员按要求规范填写《学校安全工作日志》。 |

**泸县实验学校安全管理工作资料归档清单**

1. 学校每学期安全工作计划、安全工作要点、安全工作半年和年终总结。
2. 学校各种安全应急预案（重点是防溺水、防踩踏、防校舍倒塌、防自燃灾害、防食品卫生、预防传染病、火灾事故、交通安全、反恐防爆、实验室、特俗天气、突发事件等应急处置预案）
3. 学校各种安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泸县实验学校学生意外伤害事故处理办法》《泸县实验学校安全会议制度》《泸县实验学校安全隐患排查制度》《泸县实验学校安全教育制度》《泸县实验学校安全事故报告制度》《泸县实验学校日常安全制度》《泸县实验学校安全检查制度》《泸县实验学校安全隐患和事故举报奖励制度》《泸县实验学校大型活动安全管理制度》《泸县实验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泸县实验危险品安全管理制度》《泸县实验学校安全网络管理体系》《泸县实验学校门卫安全管理制度》《泸县实验学校出入校门登记、验证制度》《泸县实验学校校园周边环境安全治理制度》《泸县实验学校值班值守制度》《泸县实验学校食品安全管理制度》《泸县实验学校食堂卫生制度》《泸县实验学校课后服务安全管理制度》等。
4. 学校安全隐患整改台账。
5. 安全检查记录和印证资料。
6. 安全责任书（层层签订）。每学年和每位教职工签订岗位安全责任书并单独装档。
7. 安全工作日志。根据学校实际情况，行政值周规范填写上级主管部门规范填写，发现隐患及时上报并落实整改，形成闭环。
8. 学校开展应急演练的各种资料。包括应急演练方案、实施过程、总结评估，相关佐证资料。
9. 上级部门安排的各种专项活动、行动的资料。包括工作实施方案、工作开展情况、工作总结及相应佐证资料。
10. 学校安全隐患或突出问题整改落实情况。
11. 上级部门下发的所有文件及学校上报的各种资料（含相应的佐证资料）。
12. 学校每学期对师生开展的日常安全教育及管理，心理咨询和辅导开展的相应资料。
13. 学校晨检及因病缺课追踪资料。
14. 学校发放的各类安全告知书回执单。
15. 根据上级部门的各种检查和评估安全工作的系列资料及印证材料。

家长（监护人）学生安全告知书

（样本，共六个）

（之一）

学生上学放学时间和接送安全管理告家长书

尊敬的家长：

根据《中小学生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现将我校（园）工作日具体上学放学时间公布如下，请根据我校作息时间妥善安排好学生到校、离校事宜。幼儿园幼儿和小学一、二年级学生及其他需要接送的学生应当由监护人或由监护人委托的成年人接送，临时变更接送人的，其监护人应当提前告知班主任。

|  |  |  |  |
| --- | --- | --- | --- |
| 时段 | 上放学 | 春季 | 秋季 |
| 上午 | 上学 |  |  |
| 第四节下课 |  |  |
| 正常放学 |  |  |
| 下午 | 上学 |  |  |
| 第二节下课 |  |  |
| 未参加课服的正常放学 |  |  |
| 课服 | 第二节课服下课 |  |  |
| 正常放学 |  |  |

注：1.每年5—9月执行春季作息时间，10月—次年4月执行秋季作息时间；2.我校学校作息时间若因考试、放假、临时调课或临时调整上下学时间，以及其它特殊情况等需要临时调整作息时间的，会以短信或书面方式另行告知家长。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请沿此线剪下，并将回执交各班班主任



**回 执**

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学生上学放学时间和接送安全管理告家长书》的全部内容，我将加强对孩子的校外安全知识教育，认真履行好监护责任。

学校： 班级：

学生签名： 　 家长签字：

（之二）

预防意外溺水致全国中小学生和幼儿家长的一封信

尊敬的中小学幼儿园学生和幼儿家长朋友：

溺水是造成学生和幼儿意外死亡的第一杀手。春季以后，天气逐渐变热，溺水又将进入高发季，希望广大家长务必增强安全意识和监护意识，切实承担起监护责任，加强对孩子的教育和管理，特别是加强放学后、周末、节假日期间和孩子结伴外出游玩时的管理，经常进行预防溺水等安全教育，给孩子传授相关知识和技能，不断加强孩子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提高孩子们的避险防灾和自救能力，严防意外事故的发生。要重点教育孩子做到“六不”：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游泳；不到无安全措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不熟悉水性的学生不擅自下水施救。尤其要教育孩子遇到同伴溺水时避免手拉手盲目施救，要智慧救援，立即寻求成人帮助或拨打110。

学生和幼儿安全工作需要各方面尽心尽责、密切配合、齐抓共管。让我们携起手来，共同为保障广大中小学生和幼儿平安健康成长而努力。

祝您的孩子平安、健康、快乐！

（据 教育部基教一司）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请沿此线剪下，并将回执交各班班主任



**回 执**

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预防意外溺水致全国中小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的全部内容，我将加强对孩子的校外安全知识教育，认真履行好监护责任。

学校： 班级：

学生签名： 　 家长签字：

（之三）

学生交通安全告知家长书

尊敬的家长，您好！

交通安全关系到每一个家庭的幸福，如何提高学生/幼儿的交通安全意识，自我保护意识及能力，切实保障学生/幼儿的人身安全已成为学校、家长及全社会重中之重的当务大事。为了安全能与您的孩子同行，我们希望得到家长的支持配合，联手筑起学生/幼儿交通安全的长城，共同保护好我们的下一代。

作为家长，您要教育好自己的孩子千万要注意交通安全，遵守交通秩序：外出活动不要在公路上游玩嬉戏，横穿公路要走斑马线，不能闯红灯；路过交叉路口需注意过往车辆，牢记靠右边行走；走路不能听耳机和玩手机，不能互相追逐打闹。您的千叮万嘱，将会让孩子多一份安全意识。

作为家长，您也要关心好自己的孩子：不能贪图便宜和方便，让孩子乘坐报废车、无牌无证的“黑车”“病车”、超载车辆和非法营运车辆，非法营运车辆驾驶员未经安全学习培训，安全意识淡薄，未进行经常性车辆维护，也未投客运保险，危害性极大。发现这类车辆运营接送学生/幼儿，要积极向公安、交通、应急等部门举报。让我们共同打击“黑车”和非法营运车辆，确保您和孩子的出行安全。

根据国家法律规定，未满18周岁的人员严禁驾驶机动车，未满16周岁的人员不得驾驶电动车、摩托车，未满12周岁的儿童严禁在道路上骑车。如果您的孩子已满十二周岁骑车上学的，请您经常检查孩子的车况（车闸、车铃、车锁等），确保孩子所骑车辆的性能良好，并教育孩子在路上一定要注意骑车和穿越公路的安全。您的安全提醒，是孩子平安的重要保证。

作为家长，您更要成为孩子的榜样：驾摩托车时，要戴好头盔、遵守交通规则，做到安全行驶，不超载；驾车接送孩子时，一定要系好安全带，不能为了赶时间超速违章行驶，不酒后驾车，不在校门口违规停车，不强行掉头、不超速转弯，避免在学校门口造成拥堵和交通事故；要自觉服从执勤交巡警及学校保卫人员的指挥，共同维护校园周边交通秩序。

尊敬的家长，我们真诚希望在您的大力支持配合下，共同增强孩子的交通安全意识，提高孩子的自我保护能力，共同创造一个安全、有序、畅通的道路交通环境，确保孩子的健康成长。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请沿此线剪下，并将回执交各班班主任



**回 执**

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学生交通安全告知家长书》的全部内容，我将加强对孩子的校外安全知识教育，认真履行好监护责任。

学校： 班级：

学生签名： 　 家长签字：

（之四）

泸县实验学校校外安全知识和安全注意事项告家长书

尊敬的家长（监护人），您好！

学生、幼儿安全工作需要家长与学校、社会密切配合，共同维护。据统计，近年来全国中小学生、幼儿非正常死亡人数中，校外死亡比例占95%以上。因此，加强学生、幼儿校外安全知识教育尤为重要。为了切实加强学生、幼儿校外安全教育，保障学生、幼儿在校外的安全，现将学生、幼儿校外安全知识相关告知于您，希您切实做好学生、幼儿的校外安全教育和防范工作，确保学生、幼儿安全。

一、防溺水安全：要教育孩子做到“六不”：即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游泳；不在无家长或教师带领的情况下游泳；不到无安全设施、无救援人员的水域游泳；不到不熟悉的水域游泳；不熟悉水性的学生、幼儿不擅自下水施救。

二、交通安全：要教育孩子遵守交通法规，不在马路上追逐打闹，12岁以下的学生、幼儿不准骑自行车上路，16岁以下学生、幼儿不得驾驶电动车、摩托车；不乘坐载货汽车、三轮车、拖拉机、黑摩的等非客运车辆；不乘坐无牌、无证、超载、非法运营的车辆。

三、地质灾害安全：雨季期间，上下学过程中须高度注意山体滑坡、泥石流、洪水、地降等。

四、食品安全：教育孩子不到学校、幼儿园周围或街头巷尾小摊上购买“三无”（无生产厂家、无生产日期、无生产厂址）食品和商贩自制食品；不吃过期、变质的食品；不随便吃野菜、野果、野生蘑菇；如食用到不合格食品，感觉身体不适，应及时向家长或学校、幼儿园老师报告并及时就医。

五、防火安全：教育孩子不在野外用火；一旦发生火灾，应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学生、幼儿不盲目参加火灾救援，未成年学生、幼儿不参加森林火灾抢险；在家用火、用电、用气尽量在家长的指导下进行，并做到人走断电断气，防止火灾和触电、煤气中毒事故发生。

六、用电安全：教育孩子在户外玩耍时，要远离高压输电设备及配电室之类的地方；遇电线掉落时，要至少远离十米以上，不得靠近；在家用电时，要在父母的指导下使用。

七、防雷安全：教育孩子雷雨天尽量不要外出，如果在室外，不在大树下躲雨，不打金属骨架雨伞，不拨打接听手机，不靠近、触摸金属管线，远离高烟囱、金属杆、铁塔等尖耸物体；无法避雨的情况下，应该找地势较低的地方蹲下，双脚并拢，手放在膝盖上，身体前屈。

八、网络安全：教育孩子网络交友要慎重，不要向陌生人透露自己的真实信息；未经父母同意，不与任何在网上结识的人见面；未满18周岁的未成年人不得进入网吧、游戏室；提高警惕，防止陷入消费陷阱和“校园贷”等。

九、自我保护知识：教育孩子不许任何人触摸、侵犯自己的隐私部位；不单独去偏僻郊野、丛林或公园的隐蔽角落；不着暴露的服装；独自外出时，如发现有人跟踪或纠缠，应立即向人多的地方靠近，必要时大声呼救；不和陌生人搭腔，不吃陌生人给的食品饮料；不随便在别人家过夜，独自在家和离家时要关好门窗，拒绝陌生人进屋；尽量不与异性单独相处。

十、心理健康安全：家长要关心孩子的生理和心理健康，做好疾病预防及孩子的心理、青春期教育；教育孩子积极参加学校、幼儿园组织的健康教育活动；注意根据天气变化适时增减衣服；注意勤洗澡勤换衣，搞好个人卫生，爱护环境卫生；教育孩子遇到挫折或不能解决的问题时，要寻求家长、老师、同学的帮助，不要有极端行为。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请沿此线剪下，并将回执交各班班主任



**回 执**

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学生校外安全知识和安全注意事项告家长书》的全部内容，我将加强对孩子的校外安全知识教育，认真履行好监护责任。

学校： 班级：

学生签名： 　 家长签字：

（之五）

森林防火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

尊敬的家长，您好！

国家长防工程和植树造林工程及严格的环境保护，使得国土植被越来越好，同时也使山林内可燃物增加迅速，加之春季来临，气温偏高，人们麻痹大意的思想依然存在，极易引发森林火灾。特别是清明节和春耕生产期间，因上坟祭祖、野炊、乱扔烟头和焚烧秸秆、稻草、田边土角杂草以及智障人员和小孩玩火引发森林火灾事故占了很大比例，给国家、社会和个人造成巨大损失。为切实做好森立防火工作，确保森林资源安全，希望家长和学生共同配合，切实做好以下工作：

一、每年的森林防火期内，严禁一切野外用火，生产用火必须经申请批准，采取安全措施后方可用火。

二、林区严禁吸烟、乱丢烟头和火种、野炊、火把照明以及进行烧火驱虫与爆破、燃放香烛纸钱鞭炮等活动。被监护人引发的森林火灾，将由监护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严禁在林区及附近烧荒山、荒草、荒坡、田边土角杂草、秸秆等，否则，引发森林火灾要受到罚款、赔偿等处罚，甚至会受到法律严厉制裁。

四、各位家长及子女、亲戚、朋友在非林区上坟祭祖时，必须等香烛、纸钱烧完、明火完全熄灭，鞭炮爆完，经仔细清理后才能离开，并加强对智障人员和小孩的监护管理工作。要大力提倡献花、种树等文明祭奠方式，逐渐杜绝烧纸钱 、香烛、燃放鞭炮等陋习。

根据《四川省森林防火条例》的规定，违规野外用火的，个人处200元至2000元罚款；引起森林火灾的，个人处2000元至5000元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森林火灾报警电话：119。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请沿此线剪下，并将回执交各班班主任



**回 执**

我已认真阅读并知晓《森林防火致学生家长的一封信》的全部内容，我将加强对孩子的校外安全知识教育，认真履行好监护责任。

学校： 班级：

学生签名： 　 家长签字：

(之六)

泸县实验学校特异体质状况调查告家长书

 家长（监护人）：

为了保证学校/幼儿园组织开展的各项活动得以正常进行，学校/幼儿园需要全面了解学生/幼儿体质状况，以便于加强家校联系，科学合理地安排各项活动，保护学生/幼儿身心健康，现进行学生/幼儿特殊体质状况调查，敬请家长（监护人）密切配合。您的孩子如患有或曾经患过以下疾病，请在附件“学生幼儿特异体质状况调查表”中的“身体状况”栏内填写“是”或“否”，或写明相关部位，请务必认真详实填写。

以下各项信息请您务必保证所填写的内容真实有效，如有虚假或隐瞒，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等由家长（监护人）自行承担，学校/幼儿园不予负责。所调查的状况如有任何变动，请及时与学校/幼儿园联系，因家长未及时更新此表信息而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等，也由家长（监护人）自行承担。

附件：泸县学校/幼儿园学生幼儿特殊体质状况调查表

学校（盖章）

年 　月　　日

请沿此线剪下，并将回执交回各班班主任



**回 执**

 学校（幼儿园）：

贵校/园下发的《学生/幼儿特异体质状况调查告家长书和调查表》中的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所填信息为我本人亲自填写，保证真实有效，绝无虚假或隐瞒；如有虚假或隐瞒，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等由我本人自行承担。

需要学校/幼儿园予以保密的信息有：

 　 　 。

家长（监护人）签名：

 时 间： 年 月 日

泸县实验学校

特异体质状况调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生/幼儿姓名 |  | 所在班级 |  | 家庭固定电话 |  |
| 家庭详细住址 |  |
| 特 殊 体 质 状 况 登 记 表 |
| 名 称 | 身体状况 | 名 称 | 身体状况 | 名 称 | 身体状况 |
| 心脏病 |  | 血液病 |  | 软骨病 |  |
| 哮 喘 |  | 血友病 |  | 易流鼻血 |  |
| 糖尿病 |  | 癫 痫 |  | 肝 炎 |  |
| 肾脏病 |  | 疝 气 |  | 肺结核 |  |
| 有否有精神疾病及病情状况 |  |
| 肿瘤部位 |  |
| 过敏部位 |  |
| 肢体残障部位 |  |
| 曾经骨折部位 |  |
| 曾经手术部位 |  |
| 您孩子不宜参加学校/幼儿园的活动有 |  |
| 孩子性格特点 |  |
| 其它需要说明的特殊状况 |  |
| 学 生 / 幼 儿 紧 急 状 态 信 息 联 络 表 |
| 联系人 | 姓　名 | 手机号码 | 家庭电话 | 工作地址 |
| 父 亲 |  |  |  |  |
| 母 亲 |  |  |  |  |
| 其他临时监护人 |  |  |  |  |
|  |  |  |  |
| 注：1.联系号码尽可能多些并务必真实有效，如有改动请及时告知班主任;2.所填信息学校（幼儿园）将予以保密；3.其它需要向学校/幼儿园提供的信息请随时提供，避免因隐瞒或未及时提供信息造成不良后果 |

家长（监护人）签字：　　　　　　　　填表时间：　　　年　　月　　日

泸县实验学校安全管理工作台账

泸县实验学校

安全隐患整改情况公示牌

公示单位： 公示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排查时间** | **隐患****名称** | **主要问题描述** | **整改时间和具体要求** | **整改责任部门** | **整改责任人** | **整改完成情况** | **分管领导签字**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泸县实验学校安全检查记录表**

|  |  |
| --- | --- |
| 检查时间 |  |
| 检查人员 |  |
| 检查内容 |  |
| 检查情况 |  |
| 处理意见 |  |

**泸县实验学校班级安全管理（教育）工作日志**

**第 周**

|  |  |
| --- | --- |
| **时间** | **安全管理（教育）情况** |
| **星期一** |  |
| **星期二** |  |
| **星期三** |  |
| **星期四** |  |
| **星期五** |  |

**填表人：**

**泸县实验学校楼道值守安全情况登记表**

**泸县实验学校**

**年级课间学生活动楼道值守情况记录表**

**值守地点： 教学楼、第 层楼道、楼梯间（关键部位）**

**值守时间：课间、学生放学时段和集会**

**第 周**

|  |  |  |
| --- | --- | --- |
| 星期 | 教师 | 值守情况记录 |
| 一 |  |  |
| 二 |  |  |
| 三 |  |  |
| 四 |  |  |
| 五 |  |  |

学校安全工作日志

年　　月　　日 第　　周 星期　　 天气

|  |  |  |  |
| --- | --- | --- | --- |
| 基本情况 | 值日名单 | 教师在岗情况 | 学生到校情况 |
| 行政值日 | 教师值日 | 应到人数 | 实到人数 | 应到人数 | 实到人数 |
|  |  |  |  |  |  |
| 安全检查 | 项目 | 检查情况 | 检查人 | 项目 | 检查情况 | 检查人 |
| 校舍及在建工程安全 |  |  | 食品卫生防疫安全 |  |  |
| 消防及煤油、用电、用气安全 |  |  | 楼道及大型集会安全 |  |  |
| 安保及门卫值守安全 |  |  | 校车及校园交通安全 |  |  |
| 危化品及特种设备安全 |  |  | 寝室管理安全 |  |  |
| 校园周边环境安全 |  |  | 重污染天气安全 |  |  |
| 其它安全 |  |
| 集会安全教育 |  |
| 安办主任意见 |    |
| 分管领导意见 |  |
| 校长意见 |     |

**泸县实验学校周工作安排**

|  |  |  |
| --- | --- | --- |
| **周次** | **工作安排** | **分管领导审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白天值班人员 | 主班 |  | 值班签到时间 | 年 月 日 | 星期 |
| 副班 |  |  年 月 日 | 星期 |
| 夜间值班人员 | 姓名 |  | 值班签到时间 | 年 月 日 | 星期 |
| 值班情况： |
| 存在的问题及处理结果： |
| 交接班情况：1. 交接班是否准时
2. 值班设施设备、保安装备是否完好无损
3. 其他有无异常
 |

**泸县实验学校**

**安保人员值班（交接班）情况记录表**

**泸县实验学校视频监控记录表**

 **年**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有无情况发生** | **处理情况记录** | **值班人员签字**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泸县实验学校开展校园安全大检查登记表**

根据泸县教体局的相关文件精神，结合我校实际，为进一步做好校园安全工作，请各年级、各处室负责人组织人员对所负责教室、办公室、楼道等师生工作、学习范围内的安全隐患进行一次拉网式检查，请各责任人务必认真进行，检查后将检查情况如实填写在此表上。

|  |  |
| --- | --- |
| 检查时间 |  年 月 日 |
| 检查人员 |  |
| 检查内容 |  |
| 检查情况记载 |  |
| 整改意见 |  |
| 备 注 |  |

（ ）年级或处室负责人签名：

**泸县实验学校门岗外来人员详细登记表**

 **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姓名** | **身份证明** | **来校具体事由** | **找详细人员** | **同意人** | **来校时间** | **离校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泸县实验学校 年 期第 周晨检报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晨检班级 | 应检人次数 | 实检人次数 | 检出非传染病病例数 | 检出传染病病种及例数 | 因病缺课人次数 | 因病缺课追踪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各班当天如有学生缺课或生病请于早上9：00前报安办

**泸县实验学校班级安全工作周报表**

班级： 年级 班 报告周次：第 周 报告时间：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安检内容 | 情况记载 | 处理措施 |
| 班级安全 |  |  |
| 设施设备安全 |  |  |
| 食品卫生安全 |  |  |
| 学生人生安全 |  |  |
| 学生交通安全 |  |  |
| 班级其他安全 |  |  |
| 本周安全教育情况 |  |  |

班主任签字：